

证券代码：872218

证券简称：基理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天津市基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17 日下午三点。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1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天津市基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

天津市基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目前所在行业发展状况及自身业务开展情况，为配合公司对长期经营发展战略和资本市场发展路径的规划，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更有效地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加快业务拓展，不断提高公司整体的竞争优势，更好地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0 个转让日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二)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

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事宜，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为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权益保护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天津

市基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号：2019-018）

（三）审议《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应事宜的议案》议案

因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具体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终止挂牌的文件；
- （2）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事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股东账户卡。

③其他组织股东由其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主要负责人持本人身份证、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主要负责人证明书；由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其他组织的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7 月 13 日下午二时

（三）登记地点：天津市基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22-8371973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及餐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市基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天津市基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 日